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汇会鉴[2024]5797号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康医疗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华康医疗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华康医疗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必备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管理层的责任

华康医疗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并保证其编制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华康医疗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

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检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华康医疗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公允反映了华康医疗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页无正文，为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4年4月28日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本公司”)编制了截至2023年12月31日(以下简称截止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121号)同意注册,由主承销商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64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为39.30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3,752.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8,801.72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4,950.2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月25日到账,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22年1月2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2]0122号)。

(二) 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存储余额	备注
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70160078801200004507	250,000,000.00	3,117,079.61	-
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湖高新支行	70120078801000001020	194,418,234.66	19,982,714.52	-
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支行	127906906210116	55,084,600.00	2,125,179.73	-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卓刀泉支行	421421086012002184742	400,000,000.00	55,731,405.87	-
湖北菲戈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金融服务中心	005091000179212	50,000,000.00	11,286,492.20	-

合 计	949,502,834.66	92,242,871.93
-----	----------------	---------------

[注]：截止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92,242,871.93元与募集资金余额142,242,871.93元差异50,000,000.00元，具体差异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50,000,000.00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949,502,834.66 元。按照募集资金用途，计划用于“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营销及运维中心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华康医疗洁净技术及智慧医疗研究院建设项目”和“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项目建设”，项目投资总额为 944,438,400.00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已投入资金 827,423,340.18 元，具体明细如下表：

项 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949,502,834.66
减：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342,983,814.98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	160,000,000.00
超募资金投资项目	324,439,525.20
加：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20,163,377.45
募集资金余额	142,242,871.93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92,242,871.93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00.00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无变更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情况。

(二)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的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总额无差异。

四、前次募集资金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说明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营销及运维中心建设项目”、“华康医疗洁净技术及智慧医疗研究院建设项目”有利于提升公司新技术研究和新产品开发综合实力，提升市场竞争力，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实力，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情况。

“补充流动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通过增加公司营运资金，减轻公司债务负担，提高公司资产运转能力和支付能力，提高公司经营抗风险能力，从而间接提高公司效益。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说明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

六、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七、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一)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暂时补流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23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8,0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

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同意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8,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暂时补流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5,000.00 万元。

（二）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3 月 7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5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 3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以通知存款或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募集资金均已赎回。已赎回的用于购买现金理财的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委托方	受托机构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备注
本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湖高新科技支行	开放式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22/3/11	2022/9/12	赎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湖高新支行	公司稳利 22JG3800 期结构性存款(3 个月)	3,000.00	2022/9/26	2022/12/26	赎回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收益凭证“涨宝”129期	5,000.00	2022/3/14	2023/3/14	赎回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民享365天220315专享固定收益凭证	5,000.00	2022/3/16	2023/3/15	赎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湖高新科技支行	封闭式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22/3/14	2023/3/14	赎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湖高新科技支行	153天封闭式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2/9/30	2023/3/2	赎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湖高新科技支行	单位协定存款	5,000.00	2023/3/14	2023/4/4	赎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湖支行	单位协定存款	5,000.00	2023/3/21	2023/6/16	赎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湖支行	单位协定存款	5,000.00	2023/3/22	2023/6/16	赎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湖支行	单位协定存款	5,000.00	2023/3/23	2023/6/16	赎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湖支行	单位协定存款	2,000.00	2023/4/4	2023/6/16	赎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湖支行	单位协定存款	3,000.00	2023/4/4	2023/7/17	赎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7天通知存款	2,000.00	2023/3/21	2023/11/8	赎回

八、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未使用完毕的前次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余额	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1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5,998.31	6.32%
2	营销及运维中心建设项目	147.15	0.15%
3	补充流动资金	-	-
超募资金投向：			
4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	-	-
5	华康医疗洁净技术及智慧医疗研究院建设项目	-	-

6	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项目建设	5,556.05	5.85%
7	尚未决定用途的超募资金	506.44	0.53%
合 计		12,207.95	12.85%

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的主要原因系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完工或结项，相关项目款尚未支付。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十、结论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按前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A 股招股说明书披露的 A 股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使用了前次募集资金。本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会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8 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 1]			94,950.2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2,742.3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注 2]			25,508.46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82,742.3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6.87%			2023 年			43,199.83	
						2022 年			39,542.5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承诺投资项目：										
1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9,935.38	9,935.38	3,937.07	9,935.38	9,935.38	3,937.07	5,998.31	2024/4/14
2	营销及运维中心建设项目	营销及运维中心建设项目	5,508.46	5,508.46	5,361.31	5,508.46	5,508.46	5,361.31	147.15	2024/2/16
3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										
4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	16,000.00	16,000.00	16,000.00	16,000.00	16,000.00	16,000.00	-	不适用
5	华康医疗洁净技术及智慧医疗研究院建设项目	华康医疗洁净技术及智慧医疗研究院建设项目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	2024 年 3 月 [注 3]

6	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项目建设	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项目建设	18,000.00	18,000.00	12,443.95	18,000.00	18,000.00	12,443.95	5,556.05	2023年3月-2024年6月 [注3]
7	尚未决定用途的超募资金	尚未决定用途的超募资金	506.44	506.44	-	506.44	506.44	-	506.44	不适用
合计			94,950.28	94,950.28	82,742.33	94,950.28	94,950.28	82,742.33	12,207.95	

[注1]:“募集资金总额”不包含用募集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下同。

[注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及运维中心建设项目”、“华康医疗洁净技术及智慧医疗研究院建设项目”实施方式及实施地点变更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性变更,项目投资内容无实质性变化,不会对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项目面临的风险与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所提示的募投项目风险相同。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披露的一致。公司无实质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注3]:受外部环境的客观因素影响,“华康医疗洁净技术及智慧医疗研究院建设项目”及“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项目建设”建设进度与计划有偏差,个别单体项目无法在计划时间内达到完工状态。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项目用途和项目投资总规模不变的情况下,将“华康医疗洁净技术及智慧医疗研究院建设项目”、“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项目建设”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 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承诺投资项目：							
1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营销及运维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	华康医疗洁净技术及智慧医疗研究院 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6	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项目建设	不适用	18,207.16	14,631.59	-	14,631.59	否[注]
7	尚未决定用途的超募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项目建设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为项目毛利。2023 年，已完工项目实际效益 14,631.59 万元，低于预计效益 15,672.28 万元，主要系：(1) 抢工期导致相关人工成本增加；(2) 打造重点标杆项目，相关投入成本有所增加；(3) 项目施工过程中施工现场环境复杂导致现场管理成本增加。